东莞官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 议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,实到监事 3 人,符 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费 增友先生主持,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 本次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: 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 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。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 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: 0票反对: 0票弃权。 特此公告。

>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0月22日